

乌兰夫纪念馆、乌兰夫故居视频监控设备线路维保服务和消防设施维保技术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LZ-20250919)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乌兰夫纪念馆、乌兰夫故居视频监控设备线路维保服务和消防设施维保技术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20.3万元,招标人为乌兰夫纪念馆。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乌兰夫纪念馆、乌兰夫故居视频监控设备线路维保服务和消防设施维保技术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视频监控设备线路维保服务,预算金额: 15.5万元

消防设施维保技术服务,预算金额: 4.8万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视频监控设备线路维保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通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 2、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同时具有足够资产及能力来有效的履行合同;
- 3、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 (<http://wenshu.court.gov.cn/>) 进行行贿犯罪记录查询,近三年内没有被依法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

【2】消防设施维保技术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投标人须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备案;
- 2、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同时具有足够资产及能力来有效的履行合同;
- 3、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 (<http://wenshu.court.gov.cn/>) 进行行贿犯罪记录查询,近三年内没有被依法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9-19 16:30:00到2025-09-26 17:00:00。

获取方式：邮箱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30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如意和大街雅世大厦 13 楼开标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30 09:30:00。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如意和大街雅世大厦 13 楼开标室。

七、其他

一、报名时提供以下材料：

- (1) 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原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原件（三证合一投标人仅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
- (2) 报名人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附法人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3) 提供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材料；
- (4) 参与（1）视频监控设备线路维保服务的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通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 (5) 参与（2）投标消防设施维保技术服务的投标人须提供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备案的截图；
- (6) 提供公告期内“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的截图（网站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注：（1）确认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应在上述时间内，需将以上资料扫描件加盖公章发送至1746107014@qq.com，由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登记。材料齐全后代理机构将招标文件发送至邮箱，超过报名截止时间再递交的材料，不予接收。（2）本项目兼投兼中。；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人

招标人：乌兰夫纪念馆

地址：乌兰夫纪念馆

联系人：郭茜

电话：18148259353

邮件：1746107014@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利贞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如意和大街雅世大厦13楼

联系人：吕硕

电话：18047634041

邮件：1746107014@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吕硕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内蒙古利贞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